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韦清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维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健秋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7,988,356.91	446,923,420.78	-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353,942.72	32,529,917.26	-3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826,045.39	30,389,461.37	-4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3,000,230.34	-92,325,151.80	-65.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2	0.104	-3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2	0.104	-3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1.73%	-0.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92,041,704.05	2,824,749,993.03	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60,780,955.43	1,736,053,612.71	1.4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14.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0,605.5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275,385.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879.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99,474.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525.56	
合计	6,527,897.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4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1%	104,210,906	61,032,129	冻结	101,988,529
韦清文	境内自然人	3.90%	12,411,700	12,411,700	冻结	12,211,700
李汉朝	境内自然人	1.65%	5,250,000	5,250,000	冻结	5,250,000
李汉荣	境内自然人	1.65%	5,250,000	5,250,000	冻结	5,250,000
李玉琦	境内自然人	1.57%	5,000,000	5,000,000	冻结	5,000,000
柳州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	4,673,471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红土创新红石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4,480,089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4,260,000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红土创新红石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4,098,56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转型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3,5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178,777	人民币普通股	43,178,777
柳州市城市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673,471	人民币普通股	4,673,471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红土创新红石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4,480,089	人民币普通股	4,480,089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4,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0,000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红土创新红石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4,098,562	人民币普通股	4,098,56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转型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北京中外名人科技有限公司	3,461,394	人民币普通股	3,461,39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2,466	人民币普通股	3,202,466
全国社保基金—零七组合	3,063,4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3,4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87,275	人民币普通股	2,887,27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自然人股东韦清文、李汉朝、李汉荣、李玉琦为黑五类食品集团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自然人股东韦清文、李汉朝、李汉荣、李玉琦及黑五类集团为一致行动人。</p> <p>股东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红土创新红石 2 号资产管理计划与股东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红土创新红石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均为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的两只基金，存在关联关系。 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幅度	增减主要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1,700,000.00	10,700,000.00	-84.11%	客户上期应收票据本期到期兑现
预付款项	282,644,378.07	121,335,508.50	132.94%	本期预付广告及材料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4,511,706.27	16,779,730.43	46.08%	本期留抵税额增加
短期借款	419,000,000.00	290,000,000.00	44.48%	本期增加短期贷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984,832.66	22,337,630.21	-37.39%	本期提取工资减少
应交税费	17,051,242.89	32,900,005.05	-48.17%	本期支付上年12月增值税
少数股东权益	58,761,774.16	1,685,264.21	3386.80%	本期收购湖北北京和米业公司产生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幅度	增减主要原因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13,380.32	784,993.30	895.34%	本期交缴营业税的收入增加，相应确认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财务费用	2,674,107.71	-508,486.13	625.90%	本期定期存款利息减少,贷款增加财务费用也相应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517,617.63	1,415,025.57	-136.58%	本期收回款项,相应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营业外支出	64,853.82	1,041,356.36	-93.77%	上年同期有处置报耗材料约74万，本年同期无处置，导致同期减少
所得税费用	129,404.43	1,727,632.93	-92.51%	本年预提企业所得税减少
少数股东损益	1,598,771.89	-21,318.80	7599.35%	本期收购湖北北京和米业公司产生
营业收入	437,988,356.91	446,923,420.78	-2.00%	物流业产品结构的调整，减少毛利率低的贸易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53,942.72	32,529,917.26	-31.28%	固定成本增加，同时贷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及销售费用增加综合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幅度	增减主要原因说明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3,114.59	17,690,583.90	-66.74%	上年收回应收款项较大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57,182.29	20,237,250.36	76.69%	本期支付上年12月税款较大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00,230.34	-92,325,151.80	-65.72%	本期支付预付款项较大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2,400.00	911,840.00	58.19%	收到的银行贴息增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0	494,339.62	92.18%	本期筹资现金增加，相应支付的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增加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7,500.00	51,968,700.00	-89.31%	本期吸收预留员工激励股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鉴于公司筹划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河南省鹿邑县金日食用油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朱杰及交易标的涉及多项债务担保和诉讼，且涉及金额较大，交易对方和标的公司无法在承诺期内解决，为了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经各方协商，并经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终止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及目前正常的生产经营等各方面造成不利影响。

2、2016年4月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拟以公司现有股本318,542,22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送10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将于2016年5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西黑五类物流有限公司因与广西富满地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化肥买卖合同》而产生纠纷，向玉林中院提起诉讼，经玉林中院审理，原告广西黑五类物流有限公司获得胜诉，目前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4、公司于2016年3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湖北京和米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公司以现金方式向京和米业增资5,10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京和米业51%的股权。目前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5、根据公司《限制性A股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通过并经监事会核查，公司向24名激励对象授予75万股的预留限制性股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2016年03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进展情况	2016年04月0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6年0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向湖北京和米业有限公司增资	2016年03月0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2016年04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41,240,462股股票36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3年05月29日	36个月	尚在履行期限内，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19,791,667 股股票 36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4 年 11 月 04 日	36 个月	尚在履行期限内，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李汉朝	股份限售承诺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5,250,000 股股票 36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3 年 05 月 29 日	36 个月	尚在履行期限内，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李汉荣	股份限售承诺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5,250,000 股股票 36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3 年 05 月 29 日	36 个月	尚在履行期限内，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韦清文	股份限售承诺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11,000,000 股股票 36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3 年 05 月 29 日	36 个月	尚在履行期限内，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李玉琦	股份限售承诺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5,000,000 股股票 36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3 年 05 月 29 日	36 个月	尚在履行期限内，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深圳市容州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的承诺	承诺由其负责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解除广西容州物流产业园有限公司 5,400 万元的对外担保。	2015 年 05 月 05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解除 3,000 万元担保，尚余 2,400 万元担保尚未解决。其再次承诺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解决标的公司余下 2,400 万元对外担保。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李汉朝、李汉荣、李玉琦、韦清文	其他承诺	就公司 2015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黑五类集团及李汉朝、李汉荣、李玉琦、韦清文等实际控制人承诺：在股东大会审议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且在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其名下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6 年 03 月 24 日	6 个月内	尚在履行期限内，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0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收购金日食用油股权及公司融资的情况。
2016 年 01 月 2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5 年经营情况。
2016 年 01 月 2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延期提交重组申请文件公司的相关内容
2016 年 02 月 1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5 年报披露及利润分配有关情况。
2016 年 02 月 2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公司相关事宜
2016 年 02 月 2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延期提交重组申请文件的进展情况。
2016 年 03 月 2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利润分配事宜
2016 年 03 月 2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终止重组事宜
2016 年 03 月 3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5 年度年报事宜及第一季度经营情况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